

## 招标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单位/子集团上海振华重工启东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华启东海工）就 15000方LNG耙吸挖泥船分段结构制作项目进行招标，拟采用国内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供货商，中标单位和上海振华重工启东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本招标公告对各潜在投标人发布，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提交到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中心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应当于本招标邀请规定的时间或上海振华重工招投标管理中心另行通知的时间内至指定地点购买标书。

1. 项目编号：ZPMC(QD)-ZB2023-05-082

2. 项目内容：

2.1 项目名称：15000方LNG耙吸挖泥船分段结构制作

2.2 预估物量：7319吨（钢结构预估总重量）

2.3 标段划分：

标段	分段编号	物量（吨）	工序	中标方式
标段一	全船分段	7319	小组立制作	中一备二
标段二	全船分段	7319	拼板制作	中一备一
标段三	HB02S	126.82	分段中组制作 (含板单元)	中一
	HD32S	67.74		
	HD03C	57.3		
	HC02S	9.89		
	EB02P	250		
	ED33S	17.5		
	AD31P	71		
	AD31S	71		
	FD11C	25.773		
	FD13P	31.53		
	FD14C	180.95		
	FD31S	71.5		
	FD32S	45		
	PD51P	23.5		
PD51S	23.5			
FU01S	30			
合计（约）		1103		

标段四	HB05P	152.36	分段中组制作 (含板单元)	中一
	HB06P	146.33		
	HD32P	67.74		
	ED11S	31.5		
	ED21P	31.5		
	ED21S	31.5		
	FB01P	120		
	FD12S	49.38		
	FD21P	49.97		
	FD34C	72		
	PD21P	26		
PD21S	26			
合计(约)		804		
标段五	HB01P	146.54	分段中组制作 (含板单元)	中一
	HB02P	146.67		
	HS11S	47.32		
	HD31P	67.35		
	HD35P	69.48		
	HD01C	33.78		
	HC01C	10.48		
	ED34P	13.5		
	AD11C	220		
	AD21P	87.5		
	AD21S	87.5		
	FD11P	40.69		
	FD42C	99		
	FD51P	3		
	FD51S	3		
	FD52C	2		
	PD61P	23		
PD61S	23			
FU01C	31			
FU01P	30			
合计(约)		1185		
标段六	HB06S	126.23	分段中组制作 (含板单元)	中一
	HD31S	67.39		
	HD36S	68.62		
	ED13C	25		
	ED22P	26		

	ED22S	26		
	ED35P	12.5		
	FD13S	27.8		
	FD21S	43.71		
	FD23S	20.57		
	FD33S	27.5		
	PD11P	14.5		
	PD11S	14.5		
	<b>合计（约）</b>	<b>500</b>		
标段七	HB05S	128.95	分段中组制作 （含板单元）	中一
	HD33P	68.84		
	HD37S	57.88		
	ED11P	31.5		
	ED22C	65		
	ED35S	12.5		
	FB03S	57.5		
	FD22P	45.32		
	FD41P	42.5		
	FD41S	42.5		
	<b>合计（约）</b>	<b>552</b>		
标段八	HB01S	122.56	分段中组制作 （含板单元）	中一
	HD34P	84.79		
	HD34S	84.79		
	ED11C	17		
	ED12P	30		
	ED12S	30		
	FB02P	60		
	FB02S	60		
	FD23P	28.98		
	PD31P	26		
PD31S	26			
	<b>合计（约）</b>	<b>570</b>		
标段九	HB03S	128.4	分段中组制作 （含板单元）	中一
	HB07S	120.02		
	HS11P	47.56		
	HD36P	68.62		
	HD37P	57.88		
	HD02C	55.07		
	HC02P	9.89		
	EB02S	250		

	ED33P	17.5		
	AD22P	50		
	AD22S	50		
	FB01S	120		
	FD31P	71.5		
	FU03C	27		
	FU03P	25		
	FU03S	35		
	<b>合计（约）</b>	<b>1133</b>		
标段十	HB04P	186.77	分段中组制作 （含板单元）	中一
	HB04S	163.18		
	HD33S	68.84		
	ED12C	28		
	ED21C	50		
	ED23C	32		
	AD31C	27		
	FD11S	40.69		
	FD22S	35.9		
	FD33P	27.5		
	PD41P	27		
PD41S	27			
	<b>合计（约）</b>	<b>714</b>		
标段十一	HB03P	147.99	分段中组制作 （含板单元）	中一
	HB07P	143.97		
	HD35S	69.43		
	ED31P	34		
	ED31S	34		
	ED32P	31.5		
	ED32S	31.5		
	ED34S	13.5		
	FB03P	57.5		
	FD12P	52.93		
	FD32P	45		
	FU02C	35		
	FU02P	35		
	FU02S	27		
	<b>合计（约）</b>	<b>758</b>		

### 3. 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 3.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注册资金 500 万元以上；
- (2) 经营范围包括项目内容的；
- (3) 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6) 近 3 年内有类似相关成功业绩 3 例以上；
- (7) 近 3 年有较好的生产安全记录，近 1 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8) 近 3 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 1 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9) 近 3 年未发生职业病；（未如实陈述者，我司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和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处罚措施）；
- (10) 当招标项目涉及国家行政许可要求时，具有相应的行政许可资质；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2) 存在行政处罚的单位，根据处罚情况及是否处罚闭环后由招标小组讨论决定是否通过资格预审。

#### 3.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年度工商年检已完成）；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简历；
- (3) 企业情况简介；
- (4) 企业法人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 (5) 近 3 年承担的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提供已完工合同复印件 3 例）；
- (6) 近 3 年的财务报表（2020-2022 年）；
- (7) 近 3 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状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 (8) 近 3 年的环保处置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 (9) 近 3 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

职业病的情况；

(10) 适用时，行政许可资质复印件；

(11) 企业的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扫描件且必须在有效期内。资格预审审查办法采用合格制,凡按照本投标邀请书第三条所要求并完整提供资格预审材料的申请人经招标工作小组审核后均可通过资格预审。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具有投标资格。

另外,因中交集团要求,我司之后所有的招标项目均将逐步转移至中交供应链管理系统中进行线上招标,请所有潜在意向投标方,除提交上述预审资料外,自行前往中交供应链管理系统(网址:<http://ec.ccccltd.cn/PMS/>)进行在线注册,以便今后继续参与我司招标项目。具体准入条件和标准如下:

1. 具有法律主体资格,持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并具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
2. 生产商需具有一定的生产能力、规模和相应的技术力量,并具有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对于国家强制执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行业产品,需提供生产许可证或其他强制认证证明;
3. 贸易商(包括经销商和代理商)需具有固定的经营场所,经营产品质量合格,具有本企业的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并具有产品生产企业的代理协议或产品销售授权资质;
4. 提供的产品需符合法律规定。对于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中的产品,需提供产品认证证书;
5. 具有良好的售后服务跟踪体系;
6. 具有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7.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记录,并与中交集团无重大法律纠纷记录。

注,如潜在意向投标方如暂不具备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三体系认证证书,可以由申请单位填写《供应商让步使用审批单》,经申请单位供应商管理职能部门分管领导审批通过后注册。

### 3.3 提交材料时间、地点

收取材料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 3261 号 B 座 314 室

报名截止时间：2023 年 5 月 30 日下午 14 时前

招标中心联系人：李琦

电话：021-31193275

报名邮箱：liqi@zpmc.com;

4. 经资格预审审查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上海振华重工启东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通知投标人买标书，本次**标书工本费免收**，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潜在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不予退还，不通知资格审查结果。

5. 经审查，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方的，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视情况重新发出招标公告或议标，重新组织招标。

6.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 招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 1:

## 项目投标报名表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报名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15000 方 LNG 耙吸挖泥船分段结构制作 项目的投标（招标编号：ZPMC(QD)-ZB2023-05-082，并遵守招标投标程序及有关规定。我方拟派担任本项目的联系人，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授权联系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具体情况如下，如有失实，由我方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名称	
企业性质	
项目联系人 及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手机	
E-mail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投标单位（签章）：   	
备注：以上《投标报名表》信息必须完整准确填写，若由于投标方报名信息填写不完整、不准确造成的一切后果，招标方概不负责。	

注：潜在投标人在提交纸质报名资料前需将此表格填写完整并盖章扫描后发送至报名邮箱，抄送备案邮箱。